叶交函〔2020〕12号 签发人：兰建伟

 办理结果：A

**叶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政协叶县十届四次会议第72号提案 办理情况答复的函**

赵伟民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出租车行业管理”提案已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关于我县出租车运营秩序不规范给我县客运市场整体形象造成了不良影响，我局主要采取以下措施进行了治理和打击。

一是开展培训班，加强对出租车公司和出租车驾驶员的管理教育。每周召开一次出租车公司负责人会议，宣传安全、文明驾驶等相关管理规定，要求公司负责人出台相应的管理规定，约束规范驾驶人员文明操作，对个别违规驾驶员进行清退处理。切实做好文明经营，

二是充分利用投诉电话（0375—8054957；12328）监督平台作用，内外联动，及时纠正违规经营行为，对投诉车辆进行停运两天处理，对驾驶员进行有关道德文明教育培训学习两天。

三是交通执法人员不定期上路巡查，对顶风违法者坚决予以重罚，情节严重的责令出租车公司给予开除清退驾驶人员处理。

四是建立奖励评优机制，通过创建活动，评选出文明服务车，树立行业标兵，扩大社会影响。

下一步，交通运输执法局将联合县公安交警大队，持续加大对客运市场非法营运行为的打击力度，持续开展“打非治违”活动，一是开展道路客运领域“三黑”专项清剿行动，联合公安、市场监管、文化旅游等部门，在全县开展“黑客车”“黑企业”“黑出租”专项清剿行动，打通信息壁垒，加强路面管控，坚持严管重罚，全面清剿“三黑”违法违规经营行为。二是加大重点区域路面管控。持续强化汽车站、人员集聚区等重点区域执法管控，加大进出城市主要道口、城乡结合部、亿联及北高速口等重点部位的执法检查频次，严厉打击出租车晚间乱收费、异地经营、串线经营、议价、拒载、绕道等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确保人民群众出行安全。

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客运市场专项整治力度，建立长效机制，力争出租汽车经营行为和服务质量有较大好转，杜绝不打表、乱收费、脏乱差等违规行为。

感谢您对我县出租车客运工作的关注与支持，欢迎多提宝贵意见，在我们的共同努力下，使人民群众的出行条件越来越舒适，城市的整体形象也将越来越美丽。

 2020年9月15日

（联系人：甘俊涛 联系电话：18937558678）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委县政府督查局。

 叶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0年9月15日印发